

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後照顧班開班說明

貴家長您好：

一、依據：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補充規定辦理。

二、收費：依教育局課後照顧班收費標準收費

(請參閱開課內容一覽表，收費金額依新學年度行事曆上課日數調整)。

三、相關申請退費事宜依照〈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〉辦理。

臺北市內湖區明湖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**教務處**課後照顧班開課內容一覽表

序號	名稱	開課年級	上課時間		授課教師	課程內容及限制	人數限制	上課次數	收費總金額
1	低中高年級 課後照顧班	一到六(視參與學生之年段分布，以每班二十人編排之。)	時 段 一 12:00~16:00	週一	課照班 合格教師	2/16~6/27 計 20 週，以作業指導為主，並兼顧團體活動及生活照顧。	每班 15-20 人	共 18 次	2250 元
2				週三				共 18 次	2250 元
3				週四				共 19 次	2375 元
4				週五				共 18 次	2250 元
5	低中高年級 課後照顧班		時 段 二 16:00~17:30	週一				共 18 次	1440 元
6				週二				共 19 次	1520 元
7				週三				共 18 次	1440 元
8				週四				共 19 次	1520 元
9				週五				共 18 次	1440 元
10	課後安心班		時 段 三 17:30~19:00	週一				共 18 次	1440 元
11				週二				共 19 次	1520 元
12				週三				共 18 次	1440 元
13				週四				共 19 次	1520 元
14				週五				共 18 次	1440 元

◎低收入戶係指領有臺北市社會局低收入戶證明者，原住民需以戶口名簿有登記證明者，身心障礙學童為領有手冊者，其他安心就學方案者，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戶口名簿謄本及戶籍內家長及學生所得 30 萬元以下證明)，經教育局審核後才可申請費用減免(不含午餐，午餐減免資格併同班級用餐合計)。

特殊身分學生繳件請於線上報名截止日前填報表單，於表單上傳證明文件

<https://forms.gle/BwVxGUqNGFBo9QXG8>

◎2/17(六)補 2/15(四)春節連假， 4/4(四)-4/5(五)兒童清明連假，週四上課共 19 次，週五共 18 次。

◎2/28(三)和平紀念日放假，週三上課共 18 次。

◎6/10(一)端午節放假一天，周一上課共 18 次。

明湖國小教務處 112 年 12 月